

深圳市佳创视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佳创视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4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定如下：

根据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审计报告》[众会字(2018)第3516号]，公司2017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73,731,561.83元，其中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-49,622,511.34元；加期初未分配利润90,615,639.53元，减去实施2016年度分配方案分配的8,262,000.00元，本年可供分配的利润为8,622,077.70元。本年度末资本公积余额为96,485,690.87元。公司合并报表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-108,467,914.49元。鉴于《公司章程》第一百八十三条规定：出现“当年合并报表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”的情况下，公司可以不进行现金分红。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、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为了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，公司当前需要集中资金用于经营，以确保公司经营的可持续发展。因此，依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2017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佳创视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4月16日